

证券代码：831519

证券简称：百正新材

主办券商：东吴证券

南通百正电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年8月7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.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3年7月28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监事会主席孙瑞海先生
- 6.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等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以及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<南通百正电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为满足公司战略发展的需要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全国中小企

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（试行）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》及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公司制定了《南通百正电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》。

公司本次股票发行的认购方式为现金认购，发行股票的种类为人民币普通股，数量为 1590.9091 万股，发行价格为 5.28 元/股，发行对象为亵泉（南通）化工产业转型升级投资基金（有限合伙）、许剑宏、张徐威、高安根、杜志春，发行对象为符合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的合格投资者。

本次发行募集资金用途为补充流动资金及偿还借款。

公司本次股票发行其他相关内容详见定向发行说明书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设立募集资金存放专户并签署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《关于发布〈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（三）—募集资金管理、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、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〉的通知》（股转系统公告[2016]63 号）及《南通百正电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规定，公司拟为本次股票发行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与主办券商、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三方监管协议，对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进行专户管理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股票发行认购协议书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鉴于本次股票发行需要，公司拟与本次股票发行的认购对象签署《南通百正电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认购协议书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现有股东不享有本次股票定向发行优先认购权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为了促进公司的持续经营发展，根据《非上市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》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相关规范性文件规定，公司章程未对优先认购作出规定，公司本次定向发行对现有股东不做优先认购安排，公司现有股东不享有本次定向发行股份的优先认购权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拟增加公司注册资本并修订<公司章程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南通百正电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根据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需要，公司的注册资本、股份总数等将发生变更，公司将在本次股票发行完成后对《公司章程》相关条款进行修改并在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备案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六) 审议通过《2023 年半年度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的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》及其他法律法规等相关要求，公司编制了《2023 年半年度报告》并提请董事会审议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2023 年半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44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南通百正电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》

南通百正电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3 年 8 月 7 日